

证券代码: 600556

证券简称: 慧球科技

编号: 临 2016—126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6日由监事会主席潘大明先生提议并通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监事会关注到：

有关深圳市瑞莱嘉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增持公司股份触发权益变动披露事宜，公司董事会未及时配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未认真落实相关监管要求。

截止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公司仍未落实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相关监管工作函中各项监管及核实要求。甚至出现尚未对外披露的公告在公共传媒全文泄露的情况。监管部门确认已失去关于公司的有效信息来源，公司能否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决议要求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 1、 立即整改及纠正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2、 与监管机构保持有效联系和沟通
- 3、 配合监管机构落实监管及核实要求
- 4、 尽快恢复正常的信息披露秩序，保障公司股东正常的知情权和交易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